



# 道在井旁

整理：吳潔儀

# 不義的管家



在過去兩年，中國神學研究院聖經科教授楊錫鏘牧師（楊醫）數度主領HKPES的經文默想小組聚會，在聚會中，小組成員均有美好的分享。《職報》會將有關分享整理後刊登，以饗讀者。

## 朗讀與默想

日期：2011年12月17日

經文：路加福音十六1-13

### 互動對話

組員們默想後的分享和提問，以及與楊醫的對話。

### 分享 1：

經文有很多提醒。重點是管家如何面對他的處境（經文沒有處理對錯），為何發生和如何發生都不重要，如何在現有處境中，為自己鋪路、得到最大利益才重要。他看得真通透！倘若我們是以永生為我們最終極的目標，我們如何能夠看破現世而聚焦在永生的事情上、為永恆而鋪路？

要是我們信耶穌，好比別人信奉錢一樣的堅定，那就好了。以絕對、聚焦的態度生活，選擇就變得簡單了。

### 楊醫回應：

經文的教訓在16章9節，並不是要人輕視今生的事，而是要好好「利用」今生的事：在小事上忠心，以至在大事上也忠心。

### 分享 2：

我相信整個比喻的主題是「忠心」，13節是定義忠心：放甚麼在首位，你就對甚麼忠心。然而耶穌又為忠心添加補充，似乎忠心是大前題，但是聰明、智慧同樣重要。

### 楊醫回應：

沒錯，耶穌讚賞管家，也是讚他聰明。

但該如何應用呢？

再引伸一點，經文說「在別人的事上忠心」，究竟甚麼是「大事」和「小事」呢？現今要處理的事（老闆的生意）形容為「不義」，乃「義」的相反，其實只是解作「信不過」的東西，最終跟管家無關，與他無干，管家只是負責「托管」。而辭職後重要的，才是「真實」，是永存的，日後別人如何接待管家，才重要。

經文所謂的「小事」，是托管，是暫時的、屬於別人的身外物；而所謂的「大事」，是真實，是永存的，屬於自己的。經文勸戒我們好好利用「小事」來處理「大事」，那才算聰明。

### 分享 3：

管家被辭職，來到大限，就抓緊在主人身上得來的機會，去鋪排自己的下一程路。就好像有絕症、壽數將盡的人，會忽然熱心，做以前不做事。其實有很多事情，我們一早就知道。

### 分享 4：

經文很難明白，我嘗試關注管家的危機感，其實也適用於我們的職涯：我們也有可能被炒魷魚；自以為站立得住，其實卻不是永恆的。

此外，我思考「利用錢財」一點：利用錢財跟被錢財利用是有分別的，上帝同

樣喜悅有錢人，全視乎你如何利用錢財。

### 楊醫回應：

16章13節是最難解的：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，最後經文的教訓和應用是甚麼？我們該事奉哪一個？（經文沒有說不可以事奉瑪門！）最終，選擇是你的，而如何選擇就顯出你是否聰明。錢財（是暫時的、托管、屬於別人的）理應用來服侍你，由你好好利用，讓你服侍神。而不是買錢怕，被錢勞役和牽著鼻子走，這就是服侍錢財。

再者，這裡亦非單指金錢，而是今生的一切：資源、青春、機會等等。

### 分享 5：

回到「忠心」的主題，我認為管家並非對主人忠心，而是對己忠心。

### 楊醫回應：

我們先要定義「忠心」，把事情處理得好，就是忠心。

### 跟進問題：

耶穌說這個比喻，是要我們把「忠心」和「聰明」等屬世智慧，適用到永生的事情上，換取永恆的利益嗎？

### 楊醫回應：

在這個比喻裡，他所得的是代表「永恆」的事，而不是自私。我們再讀下面



的經文（16章14節），法利賽人聽罷會沾沾自喜，因為他們正是做著這樣的事，他們聰明又捐錢，用錢換義。耶穌斥責他們做自私的事，為自己而作，因為他們骨子裡，想搏得別人稱讚。

### 分享 6：

教會一直的教導，是把工作跟永恆二分化，建立人際網絡被視為世俗的事。這經文卻把兩者揉合，其實工作機遇也是由神所賜，日後可能在永恆方面派上用場。

另外，為何在16章11節問這個問題呢？是主權嗎？

### 楊醫回應：

不義就是「不義的」跟「真實的」的對比，因此不義的定義就是不真實的，是信不過的，無關道德的對錯。與其說是主權，倒不如說是強調責任：今生的事處理得好，永恆的事也就處理得好。

### 分享 7：

16章10節令我想起自己做的「小事」，而主知道那些小事。管家未必有好報，但是主知道。

### 楊醫回應：

耶穌是想我們學效「聰明」的原則：小事屬於今世，大事屬於永恆。我們該利用暫時的（小事），去圓滿永恆的（大事）。重點並不是要看輕今世的東西，反而是要利用它們。

13節的應用是，信主的人也被牽著鼻子走，綁手綁腳的。我們需要利用錢財來服侍神，而不是服侍錢財。

### 分享 8：

請再講解這個比喻裡聰明和忠心的關係，是一體兩面，抑或是獨立的兩體？

### 楊醫回應：

真有需要分清楚嗎？管家聰明，他忠於托負，完成所托，是為忠心。

### 分享 9：

有時候人們抓住金錢、才幹等等，是源於缺乏安全感，內心有很大的恐懼。

### 楊醫回應：

你害怕，才會倚靠/信它。你要認清自己終極的靠山是甚麼。13節是一個聖經罕見的並排，讓瑪門跟自己（神）作對比。

心理學教導人正視一己的恐懼，其實經文也是正視它，表明它的不真實、它的暫時性，就不用害怕了。馬太福音第八章提到「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…」，在在表明，那些身外物根本不是求回來的，是神賜予的，先求的「先」不是先後而是優次。正視它的本質，就不用害怕。

### 分享 9：

在應用和實踐方面，有時候在積存財富跟賙濟別人之間，會出現矛盾。

### 楊醫回應：

為子女、家人而作的財務安排，誠然是我們的責任。要是你把金錢奉為瑪門，那就是心態問題。只要你看得準，一切豐富的背後都是神賜的供應，你就釋懷了。然而這個問題沒有容易的答案。每個人為自己的計劃，都各有不同。

### 參與者回應：

有錢跟快樂，兩者並沒有掛勾，資源豐富的城市人不一定比非洲兒童快樂。香港的有錢人，都不一定快樂。這段經文以及之前的浪子比喻都在提醒我們：重要的不是錢財，關係更重要。

### 參與者分享：

我是一位財務顧問，這段經文之前給我好大提醒。2008年金融風暴，客戶的資產即時貶值一大截，令我有浪費心機之感，然而透過工作認識到的人際網絡，通通都是我長期的福音對象。那不也是好事嗎？錢財不是我的主。

此外，我的工作沒有底薪的，是全佣金制。我當然也有過憂慮的時候，然而我做醒，憂慮是試探，最極端的情況更會困在憂慮之中。因此我定意做醒，定意處理它。與你們共勉！